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5月28日至2026年08月27日止。

第 89923040 号

申请日期 2026年01月27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玉龙云鼎文化娱乐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地 址 云南省丽江市玉龙纳西族自治县玉雪大道与丽水路交叉口弘瑞园2号楼107-108号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备办宴席；养老院；咖啡馆；自助餐厅；餐厅；饭店食宿服务；酒吧服务；活动房屋出租；会议室出租；食物装饰；蛋糕裱花